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十二號

電話：(○八) 八六八一六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7~8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9~10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0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0~11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1~25		四~十八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25		十九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26		二十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6		二一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27~28		二二
	(十二)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邱 慧 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二 十 三 日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87,188	8	\$ 159,015	6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	\$ 671,798	28	\$ 885,842	3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及十八)	2,137	-	2,764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三)	199,798	8	159,718	6
1120	應收票據	51,057	2	57,333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五及十八)	-	-	1,77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七)	221,715	9	264,260	10	2120	應付票據	-	-	1,963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27,659	1	27,934	1	2140	應付帳款	61,732	3	91,661	3
1178	其他應收款	10,478	-	23,638	1	2160	應付所得稅	1,478	-	4,896	-
120X	存貨 (附註八)	839,269	35	990,393	37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五)	82,041	3	65,816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451	-	3,666	-	2260	預收款項	67,306	3	75,844	3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二十)	34,858	2	29,241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十八及二十)	92,884	4	109,092	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2,773	2	43,914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50,136	2	48,02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435,585</u>	<u>59</u>	<u>1,602,158</u>	<u>60</u>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27,173</u>	<u>51</u>	<u>1,444,629</u>	<u>54</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九及十八)	<u>13,337</u>	<u>1</u>	<u>24,277</u>	<u>1</u>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十七及二十)	<u>42,009</u>	<u>2</u>	<u>79,157</u>	<u>3</u>
	固定資產 (附註十、十一及二十)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十)	<u>3,235</u>	<u>-</u>	<u>3,235</u>	<u>-</u>
1501	土地	71,614	3	71,614	3		其他負債				
1521	建築物	550,030	23	494,302	1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	22,305	1	35,278	2
1531	機器設備	662,138	27	713,783	2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4,082	1	31,945	1
1541	水電設備	13,447	-	19,854	1	2888	合併貸項	5,451	-	6,004	-
1551	運輸設備	31,166	1	29,83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61,838</u>	<u>2</u>	<u>73,227</u>	<u>3</u>
1561	辦公設備	18,527	1	19,078	1	2XXX	負債合計	<u>1,334,255</u>	<u>55</u>	<u>1,600,248</u>	<u>60</u>
1681	其他設備	63,217	3	55,631	2		母公司股東權益 (附註十五及十六)				
15X1	成本合計	<u>1,410,139</u>	<u>58</u>	<u>1,404,096</u>	<u>53</u>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79,400 千股，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分別發行 63,282 千股及 60,268 千股 (附註十五)	<u>632,815</u>	<u>26</u>	<u>602,681</u>	<u>23</u>
15X8	重估增值－土地	<u>7,453</u>	<u>1</u>	<u>7,453</u>	<u>-</u>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u>1,417,592</u>	<u>59</u>	<u>1,411,549</u>	<u>53</u>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7,042	2	31,052	1
15X9	減：累計折舊	<u>601,415</u>	<u>25</u>	<u>575,273</u>	<u>22</u>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	-	880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816,177</u>	<u>34</u>	<u>836,276</u>	<u>31</u>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37,042</u>	<u>2</u>	<u>31,932</u>	<u>1</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823,296</u>	<u>34</u>	<u>894,913</u>	<u>33</u>		保留盈餘 (附註十五)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6,250	3	62,427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01	-	8,982	-	3351	未分配盈餘	126,374	5	122,101	5
1782	土地使用權 (附註十及二十)	100,031	4	107,343	4	3353	前三季歸屬予母公司之合併淨利	58,629	2	54,062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00,332</u>	<u>4</u>	<u>116,325</u>	<u>4</u>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251,253</u>	<u>10</u>	<u>238,590</u>	<u>9</u>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六、十及十五)				
1800	出租資產 (附註十一)	1,441	-	11,849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963	-	963	-
1810	閒置資產 (附註十)	3,567	-	-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267)	-	(2,127)	-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八)	92	-	189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392	2	85,872	3
1830	遞延費用	1,057	-	979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44,088</u>	<u>2</u>	<u>84,708</u>	<u>3</u>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一及二十)	39,414	2	29,134	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965,198</u>	<u>40</u>	<u>957,911</u>	<u>36</u>
1888	合併借項	451	-	451	-	3610	少數股權	<u>119,119</u>	<u>5</u>	<u>122,116</u>	<u>4</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46,022</u>	<u>2</u>	<u>42,602</u>	<u>2</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084,317</u>	<u>45</u>	<u>1,080,027</u>	<u>40</u>
1XXX	資產總計	<u>\$ 2,418,572</u>	<u>100</u>	<u>\$ 2,680,275</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418,572</u>	<u>100</u>	<u>\$ 2,680,27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1,329,787	101	\$ 1,578,14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445</u>	<u>1</u>	<u>10,096</u>	<u>1</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九）	1,312,342	100	1,568,0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及八）	<u>1,071,965</u>	<u>82</u>	<u>1,326,211</u>	<u>85</u>
5910	營業毛利	<u>240,377</u>	<u>18</u>	<u>241,837</u>	<u>15</u>
	營業費用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6	-	228	-
6100	推銷費用	54,350	4	96,510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97,757</u>	<u>7</u>	<u>89,987</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3,323</u>	<u>11</u>	<u>186,725</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87,054</u>	<u>7</u>	<u>55,11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八）	2,992	-	2,381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五）	4,408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38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十五）	109	-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七）	5,163	1	15,284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34,047	2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一）	<u>7,143</u>	<u>1</u>	<u>20,034</u>	<u>2</u>
7100	合 計	<u>22,201</u>	<u>2</u>	<u>71,746</u>	<u>5</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及十八）	22,751	2	36,340	3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五）	-	-	3,075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2,892	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60	-	2,443	-
7880	什項支出	<u>234</u>	<u>-</u>	<u>1,806</u>	<u>-</u>
7500	合 計	<u>36,137</u>	<u>3</u>	<u>43,664</u>	<u>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 73,118	6	\$ 83,194	5
8110 所得稅	<u>13,836</u>	<u>1</u>	<u>23,239</u>	<u>1</u>
9600XX 合併總淨利	<u>\$ 59,282</u>	<u>5</u>	<u>\$ 59,955</u>	<u>4</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8,629	5	\$ 54,062	4
9602 少數股權	<u>653</u>	<u>-</u>	<u>5,893</u>	<u>-</u>
	<u>\$ 59,282</u>	<u>5</u>	<u>\$ 59,955</u>	<u>4</u>

代 碼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十七)	\$ 1.23	\$ 0.94	\$ 1.18	\$ 0.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附註十七)	1.23	0.94	1.18	0.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59,282	\$ 59,95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65,718	51,245
攤銷費用	1,438	1,750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附註十六）	5,147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4,408)	3,075
壞帳轉回利益	(5,163)	(15,28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2,126)	2,443
提列存貨損失	-	1,288
處分投資利益	(109)	-
提列退休金	(4,623)	826
遞延所得稅	6,139	7,244
其他	60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1,604)
應收票據	(9,846)	(5,026)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29,467	23,281
其他應收款	(300)	(9,906)
存貨	3,960	(134,819)
其他流動資產	(2,957)	20,015
應付票據	(1,127)	807
應付帳款	23,076	(45,907)
應付所得稅	(14,235)	(7,311)
應付費用	27,411	1,414
預收款項	25,558	4,072
其他流動負債	(10,165)	(24,0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2,197</u>	<u>(66,4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21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7)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5,340	\$ -
購置固定資產	(47,620)	(84,351)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4,729)	9,642
無形及其他資產增加	(444)	(35,9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109)	(110,69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84,202)	(13,65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36	69,850
償還長期借款	(92,729)	(11,796)
長期借款增加	60,000	93,729
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2,45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3,881)	-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14,395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880)
少數股權增加	-	8,89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6,381)	135,698
匯率影響數	(12,555)	21,638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3,152	(19,800)
期初現金餘額	184,036	178,815
期末現金餘額	\$ 187,188	\$ 159,015
補充揭露資訊		
支付利息	\$ 23,260	\$ 36,634
支付所得稅	26,656	23,306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增加	\$ 47,620	\$ 85,426
應付設備款增加(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	(1,075)
支付現金	\$ 47,620	\$ 84,35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部分	\$ 66,026	\$ 60,2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除另為註明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六十二年十二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一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1,871 人及 2,264 人。

茲將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分述如下：

- (一)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金洲投資，持股 100%），八十六年九月成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該子公司奉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昆山金洲，持股 100%）。昆山金洲於八十一年四月成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主要從事各種用途之尼龍、特多龍網及線索之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金洲投資於九十一年七月另投資設立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泉州金洲，持股 100%），主要從事漁業養殖業務。

- (二)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King Da，持股 50.6%），八十九年十月成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King Da 九十年二月投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昆山金大，持股 100%），主要從事 PE、PP 及尼龍單絲之生產及加工等。

(三) 汎洋漁具公司（汎洋漁具，持股 94%），六十九年九月成立於屏東縣，主要從事漁具、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四)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Oceanmark，持股 98%），八十六年八月成立於巴拿馬共和國，主要從事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五)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洲，持股 100%），九十五年九月成立於越南胡志明市，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所等之製造及加工。

本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上述各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已消除。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原則變動外，本公司九十八年前三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稅後淨利減少 5,709 千元（帳列銷貨成本加項），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9 元。配合上述會計原則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前三季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原列入營業外費損）1,288 千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原列入營業外收益）293 千元及存貨盤盈（原列入營業外收益）29 千元至銷貨成本加項及減項。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淨利減少 3,105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四、現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0	\$ 1,833
銀行定期存款	7,452	7,47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9,176	149,708
	<u>\$187,188</u>	<u>\$159,015</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71

本公司從事交易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惟因未符合財務會計準則規定之避險條件，是以不適用避險會計。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九十七年九月底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7.11	USD500/NTD15,08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7.12	USD500/NTD15,067

九十八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淨利為 4,408 千元；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 3,075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上市公司股票	\$ 2,404	\$ 4,891
評價調整	(<u>267</u>)	(<u>2,127</u>)
	<u>\$ 2,137</u>	<u>\$ 2,764</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 246,069	\$ 281,260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24,354</u>	<u>17,000</u>
	<u>\$ 221,715</u>	<u>\$ 264,260</u>

上述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29,517	\$ 32,284
減：本期迴轉	(<u>5,163</u>)	(<u>15,284</u>)
期末餘額	<u>\$ 24,354</u>	<u>\$ 17,000</u>

八、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644	\$ 108
製 成 品	160,249	189,997
在 製 品	413,098	440,603
原 料	198,238	288,196
物 料	<u>67,040</u>	<u>71,489</u>
	<u>\$839,269</u>	<u>\$990,393</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3,069 千元 6,481 千元，已分別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71,965 千元及 1,326,211 千元，其中包括：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存貨盤（盈）虧淨額	\$ 2	(\$ 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8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80</u>)	(<u>293</u>)
	<u>(\$ 78)</u>	<u>\$ 966</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此為投資巧新科技工業公司（巧新公司）普通股股票，由於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是以成本衡量其取得成本為 24,277 千元。巧新公司因遭逢經營及財務困境，本公司評估對巧新公司之投資已發生價值減損，於九十七年第四季認列減損損失 13,917 千元後，平均每股帳面成本減值為 5 元。

巧新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認購 567 千股；另自市場投資取得 30 千股，取得成本共計 2,977 千元。另巧新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本公司取得無償配股 37 千股。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持有巧新公司之股數分別為 2,669 千股（持股比例 1.485%）及 2,035 千股（持股比例 1.13%）；帳面金額分別為 13,337 千元及 24,277 千元。

十、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及閒置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52,727	\$133,333
機器設備	368,107	365,832
水電設備	9,112	8,468
運輸設備	20,817	20,218
辦公設備	14,991	13,494
其他設備	35,661	33,928
	<u>\$601,415</u>	<u>\$575,27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利息總額	\$22,751	\$39,047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2,707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2.72%~8.55%

子公司泉州金洲因已無營運，是以於九十八年前三季將其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其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建 築 物	\$ 270	\$ -
其他設備	<u>34,424</u>	<u>-</u>
	34,694	-
減：累計折舊	<u>31,127</u>	<u>-</u>
	<u>\$ 3,567</u>	<u>\$ -</u>

八十五年七月本公司辦理土地重估，除部分土地已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出售外，尚餘重估增值計 7,453 千元（列入固定資產）及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 3,235 千元。另因土地稅法調降稅率自九十四年二月起生效，原重估之土地增值稅減少 963 千元，轉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土地使用權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106,635	\$ 68,505
本期增加	-	35,558
本期攤銷	(1,854)	(1,557)
匯率影響數	(<u>4,750</u>)	<u>4,837</u>
期末餘額	<u>\$100,031</u>	<u>\$107,343</u>

子公司持有之土地使用權部分供作融資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其剩餘攤銷年限為介於 33 至 44 年之間。

十一、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內容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建築物—成本	\$ 1,774	\$ 13,818
減：累計折舊	<u>333</u>	<u>1,969</u>
	<u>\$ 1,441</u>	<u>\$ 11,849</u>

子公司昆山金大將部分廠房及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使用，租約每年到期再續簽。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租金收入分別為 392 千元（人民幣 84 千元）及 1,018 千元（人民幣 232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二)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 地	\$ 50,427	\$ 50,427
減：累計減損	<u>24,328</u>	<u>24,328</u>
	<u>26,099</u>	<u>26,099</u>
建 築 物－成本	2,393	2,393
減：累計折舊	<u>1,533</u>	<u>1,358</u>
	<u>860</u>	<u>1,035</u>
質押定期存款	<u>12,455</u>	<u>2,000</u>
	<u>\$ 39,414</u>	<u>\$ 29,134</u>

上述廠房用地及建築物因屬農業用土地及建築物，受法令之限制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建物及用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上述土地之累計減損 24,328 千元為九十三年度本公司按照淨公平價值評估後計提。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並無變動。

十二、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信用借款		
年 利率 九十八年九月底 1.20%～1.25%；九十七 年九月底 2.72%～2.96%	\$ 60,000	\$ 210,000
擔保借款		
年 利率 九十八年九月底 1.10%～6.66%；九十七 年九月底 2.7%～8.17%	392,756	406,187
購料借款		
年 利率 九十八年九月底 1.2 %～2.43%；九十七年九 月底 2.85%～3.93%	<u>219,042</u>	<u>269,655</u>
	<u>\$ 671,798</u>	<u>\$ 885,842</u>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付商業本票：年利率九十八年 九月底 0.99%~1.35%；九十 七年九月底 2.87%~2.88%	\$ 200,000	\$ 16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202</u>	<u>282</u>
	<u>\$ 199,798</u>	<u>\$ 159,718</u>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之保證或承兌機構為台灣新光商業銀行、板信商業銀行、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國際票券金融公司、兆豐票券金融公司及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十四、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大眾銀行高雄分行		
信用借款，自九十八年十月 起按季分八期平均償還 至一〇〇年十月，年利率 九十八年九月底 1.35%	\$ 60,000	\$ -
合作金庫屏東分行		
土地及房屋抵押貸款，自九 十三年一月起按季分二 十八期平均償還至九十 九年十一月，年利率九 十八年九月底 1.44%；九 十七年九月底 2.89%	7,411	13,3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擔保借款，自九十六年十一 月起按季分十一期平均 償還至九十九年五月，年 利率九十八年九月底 1.15%；九十七年九月底 3.66%	7,012 (美金 218 千元)	16,374 (美金 509 千元)
擔保借款，自九十七年十一 月起按季分十一期平均 償還至一〇〇年五月，年 利率九十八年九月底 1.70%；九十七年九月底 3.93%	24,568 (美金 764 千元)	38,608 (美金 1,200 千元)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陸續於九十九年 到期，年利率九十八年九 月底 3.71%~4.30%；九 十七年九月底 4.18%	\$ 23,036 (美金 739 千元)	\$ 55,494 (美金 1,725 千元)
擔保借款，自九十七年五月 償還至九十九年四月，年 利率九十八年九月底 1.78%；九十七年九月底 3.92%	12,866 (美金 400 千元)	32,170 (美金 1,000 千元)
比利時銀行一至九十八年五月 全數償還	-	32,263 (美金 1,003 千元)
	134,893	188,24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2,884	109,092
	\$ 42,009	\$ 79,157

十五、股東權益

股本

九十八年六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30,134 千元，發行新股 3,013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辦妥增資變更登記。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 632,815 千元。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完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必要時得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優先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列示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員工紅利	\$1,583	\$1,553
董監酬勞	<u>1,583</u>	<u>1,552</u>
	<u>\$3,166</u>	<u>\$3,105</u>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皆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2.7%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為原提列年度（原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通過由董事會擬議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823	\$ 6,220		
股票股利	30,134	34,114	\$ 0.5	\$ 0.6
董監事酬勞	-	1,089		
員工現金紅利	-	1,361		
	<u>\$ 33,957</u>	<u>\$ 42,784</u>		

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同時修正董事會擬議及決議通過配發九十七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 964 千元及 1,029 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較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費用差異為 65 千元，已調整為九十八年前三季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585)	\$ 1,04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27	(3,170)
轉列損益項目	(109)	-
期末餘額	<u>(\$ 267)</u>	<u>(\$ 2,127)</u>

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因長期投資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其變動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80,758	\$53,542
本期增加（減少）	(37,366)	33,169
轉入損益	-	(839)
期末餘額	<u>\$43,392</u>	<u>\$85,872</u>

十六、庫藏股票－僅九十八年前三季

股 數 (千 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轉 讓
轉讓股份給員工	58	1,351	1,409
			-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給員工分別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買回庫藏股 58 千股及 1,351 千股，買回成本分別為 551 千元及 13,881 千元，並於九十八年四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每股 9.84 元及 10.4 元全數轉讓給員工，九十八年前三季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分別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5,147 千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第 一 次 買 回 (97.12.26 ~ 98.01.21)	第 二 次 買 回 (98.02.06 ~ 98.04.02)
給與日股價	\$ 13.9	\$ 13.9
行使價格	9.84	10.4
預期波動率(%)	48.87	48.87
預期存續期間(天)	1	1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86	0.8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五年歷史股價波動率，轉讓價款 14,395 千元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5,147 千元，與買回成本之差額 5,110 千元列入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之減資變更登記。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分 母) (千 股)	稅 前	稅 後
<u>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 76,887	\$ 58,629	62,565	\$ 1.23	\$ 0.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1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76,887</u>	<u>\$ 58,629</u>	<u>62,680</u>	1.23	0.94
<u>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 74,945	\$ 54,062	63,281	1.18	0.8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9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74,945</u>	<u>\$ 54,062</u>	<u>63,377</u>	1.18	0.85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已將九十八年度辦理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列入追溯調整，是項調整數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1.24 元及 0.90 元減少為 1.18 元及 0.85 元。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137	\$ 2,137	\$ 2,764	\$ 2,7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7		24,277	
存出保證金	92	92	189	189
受限制資產（流動／非流動）	47,313	47,313	31,241	31,241
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4,893	134,893	188,249	188,249
<u>國內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1,771	1,771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上述金融資產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及應付費用。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上市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未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並無確定之回收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是以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為本公司往來之銀行所提供。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價之公平報價及以評價方式評估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137	\$ 2,764	\$ -	\$ -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1,771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為當期利益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4,408 千元及 3,075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 17,907 千元及 0 千元，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 199,798 千元及 159,718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 216,035 千元及 224,474 千元，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 806,691 千元及 998,236 千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992 千元及 2,381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22,751

千元及 39,047 千元（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七)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國內上市公司股票之投資，是以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是項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每下降 1%，將使股票之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 21 千元。本公司因應全球金融市場波動，經檢視本公司各項金融商品投資，已於九十七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6,192 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最大信用風險，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應收帳款交易相對人其期末餘額占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餘額達 10% 以上者列示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占應收款項淨額%	帳面價值	占應收款項淨額%
客 戶 甲	\$ 37,525	12	\$ 63,910	18
客 戶 乙	27,659	10	27,934	8
	<u>\$ 65,184</u>	<u>22</u>	<u>\$ 91,844</u>	<u>26</u>

由於應收帳款交易相對人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是以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可能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及銀行核准尚未動用之額度仍可支應正常營運，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九十八年九月底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商品）13,337千元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或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提高1%，則每年利息現金淨流出將增加5,907千元。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Lee Fisher International Inc. (Lee Fisher)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陳 加 仁	董 事 長
曾 瓊 玉	董事長配偶

(二) 當期交易

1. 銷 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銷售予Lee Fisher貨款分別為71,249千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5%）及42,427千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2%），其銷售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保 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款額度由陳加仁董事長及其配偶曾瓊玉連帶保證。

(三) 期末餘額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應收帳款－關係人（Lee Fisher）分別為 27,659 千元及 27,934 千元，分別佔餘額 9%及 10%。

二十、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與子公司 King Da、昆山金洲、昆山金大及越南金洲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長、短期融資及購料等之擔保品與聘雇外勞之保證：

	帳 面 金 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金 額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	\$ 23,018	\$ 13,772
定期存款	<u>11,840</u>	<u>15,469</u>
	<u>34,858</u>	<u>29,241</u>
固定資產		
土 地	63,492	63,492
建 築 物	274,763	138,589
機器設備	<u>105,276</u>	<u>-</u>
	<u>443,531</u>	<u>202,081</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土 地	26,099	26,099
建 築 物	860	1,035
定期存款	<u>12,455</u>	<u>2,000</u>
	<u>39,414</u>	<u>29,134</u>
土地使用權	<u>99,251</u>	<u>46,975</u>
	<u>\$ 617,054</u>	<u>\$ 307,431</u>

二一、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之重大承諾

- (一) 本公司為購料借款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41,500 千元、美金 351 千元及日幣 2,070 千元。
- (二) 本公司分別為子公司昆山金洲、King Da 及越南金洲向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共計 242,846 千元（美金 7,550 千元）提供連帶保證，上述公司已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三) 子公司越南金洲、昆山金洲及昆山金大已承諾廠房建造及訂購工程設備合約金額為 5,251 千元（越南盾 590,160 千元及人民幣 908 千元），截止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金額共計 1,768 千元（越南盾 91,996 千元及人民幣 345 千元）。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0,860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2,45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汎洋漁具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36,786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3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47,91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4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加 工 費	189,95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4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加 工 費	71,45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5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13,612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9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17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25,61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6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7,21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預付貨款	97,650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4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2,15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4,225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汎洋漁具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61,617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3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73,818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4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加 工 費	253,205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6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加 工 費	12,63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加 工 費	7,671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88,710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7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9,16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2,252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36,14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預付貨款	93,361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3

註：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